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文件

沪绿容〔2020〕482号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浦东新区 大治河（航头镇—老港镇）两侧生态廊道建 设项目（南岸区域）作业设计的批复

浦东新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：

《关于浦东新区大治河（航头镇—老港镇）两侧生态廊道建设项目（南岸区域）作业设计的请示》（浦绿容〔2020〕233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你局上报的浦东新区大治河（航头镇—老港镇）两侧生态廊道建设项目（南岸区域）作业设计。

二、项目法人上海市浦东新区生态环境局基建项目和资产管理中心。

三、项目实施范围：位于大治河南侧，涉及航头、新场、宣桥、大团、惠南和老港等镇，新建林地面积为971亩（具体以实测为准）。

四、项目主要建设内容：包括苗木种植、排水沟渠、配套道路以及标识牌等。主要造林树种有香樟、乌桕、黄山栾树、池杉、墨西哥落羽杉、中山杉等。

五、项目总投资为 3285.49 万元，其中建安费为 2801.32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240.8 万元，预备费用为 243.37 万元。资金来源为市级财政专项资金补贴 1642.75 万元，其余资金由你区自筹。

六、请严格按照《上海市生态廊道建设项目管理办法》和《进一步加强本市生态廊道项目施工质量监督管理的通知》的要求抓紧组织实施，把握造林质量，确保按时完成建设任务。

2020 年 11 月 19 日

抄送：上海市绿化和市容（林业）工程管理站

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办公室

2020 年 11 月 19 日印发
